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4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

根据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2024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 2,549,565,302.08 元。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本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,919,140,872.66 元。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、本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40 元（含税）。以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,625,790,949 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50,316,379.6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4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比例为 25.51%。

2、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